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或“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兰石重装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22号），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8000万股。截至2015年12月30日止，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9,567,154.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9,999,989.34元，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人民币17,500,000.00元及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1,300,000.00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1,199,989.3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12月30日全部到账，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5年12月3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62010022号验资报告。

2.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1号）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54,789,272.00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5.22元, 募集资金总额1,329,999,999.84元, 扣除部分承销费和保荐费30,09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99,909,999.8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10日全部到账, 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852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期使用金额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转至基本户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铺底流动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铺底流动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49,103.10	15,070.00	153.21			30,728.61	54.92		-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28,232.22		73,307.69		25,500.00		143.53		3,094.62

注: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毕, 结余资金1,503.57万元转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对其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处理, 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2-04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修订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武都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美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兰州住房城建

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的监督，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8日、2021年12月27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1、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武都路支行	8113301014600018060	450,000,000.00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美林支行	48130154500000056	350,000,00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支行	931902124410777	15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兰州住房城建支行	62050142900100000050	281,199,989.34		已销户
合计		1,231,199,989.34		

2、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8113301012400119847	280,000,000.00	579,526.59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104080406600	320,000,000.00	8,271,022.64	活期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61010180200006140	340,000,000.00	22,095,666.77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612010100100752481	269,909,999.84		已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8210000410120100046948	60,000,000.00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8530000000256388	30,000,000.00		已销户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计		1,299,909,999.84	30,946,216.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5,285.9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0331）。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意见，均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285.92万元予以置换完毕。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月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金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2）。

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24 日期间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2,50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归还 5,000.00 万元；2022 年 9 月 28 日归还 1,0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27 日归还 1,00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25,500.00 万元。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 年 1 月 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金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0467号），认为：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英证券认为：兰石重装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用于项目投资）				9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26.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45,000.00	25,321.90	25,321.90	153.21	25,321.90		100.00%	2017 年 6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1,821.41	否	否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35,000.00	27,228.92	27,228.92		27,228.92		100.00%		61,173.42	否	否
兰石重装“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		15,000.00	11,775.49	11,775.49		11,775.49		100.00%	2018 年 3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06,596.05	是	否
合计	-	95,000.00	64,326.31	64,326.31	153.21	64,326.31		100.00%		289,590.8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 2016 年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99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307.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539.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盘锦浩业 360 万吨/年重油加氢 EPC 项目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28,274.01	28,274.01	-3,725.99	88.36%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宣东能源 50 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 EPC 项目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0,462.94	10,462.94	-17,537.06	37.3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26,811.96	26,811.96	-7,188.04	78.8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9,000.00	35,991.00	35,991.00	7,758.78	35,991.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3,000.00	129,991.00	129,991.00	73,307.69	101,539.91	-28,451.09	78.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公告编号：临 2022-00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公告编号：临 2022-002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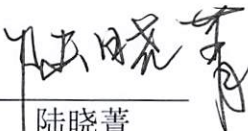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陆晓菁


杨惠荃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18日

